

让农民工不再“忧薪”

文/新华社记者记者 王优玲 齐中熙 樊曦 唐弢 黄兴 闫起磊 王悦阳 董博婷 周蕊

一份薪水,背后是一个家庭的生活来源和希望。

对农民工来讲,工资是养家费、治病钱,也是实现全面小康的一份基本保障。

年终岁末,农民工是否按时足额拿到了应得的工资?欠薪的深层次原因在哪里?对欠薪“顽疾”国家将从哪些方面予以根治?新华社记者近日在全国进行了调研采访。

【利剑出鞘】 清欠在行动

12月初,天津东丽区融创融园建设项目工地现场,十几名农民工正在做绿化抹灰的收尾工作。

不远处,工地办公室,桌上摆着一大沓现金。出示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签字,按手印……工长覃义正替手下7名农民工领回此前被拖欠的工资20.3084万元。

被欠钱的农民工早已离开工地,忙碌在天南地北。中建三局融创融园项目负责人王飞连声致歉,下面分包在与总包进行结算时出现问题,致使部分农民工没有及时拿到工钱。现在,由总包方中建三局先行支付被拖欠的工资。

从接到投诉线索到帮助农民工讨回工资,天津市东丽区住建委和东丽区人社局的工作人员加班加点用了4天。前来督办案件的天津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处副处长于洋说,天津市正全面推行“五四一”工作法,通过组织在建项目签订“零欠薪”承诺书、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保证金账户、实行总包代发和按月足额支付等,全面落实各项保障制度,从源头杜绝欠薪行为。

从南到北,从东到西,根治欠薪冬季攻坚行动正在各地紧张推进。各地派出多部门联合执法检查组,重点排查招用农民工较多的工程建筑领域和劳动密集型加工制造业等领域的欠薪问题,对实名制管理、工资保证金、工资专用账户、按月支付等情况进行排查。

“铁腕”治欠,部门联合,利剑出鞘。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作为国务院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的成员

单位,积极构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与刑事司法的“直通车”,有效推动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及时进入司法程序。

据初步调度,冬季攻坚行动开展近一个月来,各地共处理欠薪案件6654件,共为8.1万名农民工追发工资待遇10.75亿元;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案件354件,公安机关立案侦查220件。

国务院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欠薪综合治理已取得明显阶段性成效。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高发多发的态势得到有效遏制。

据初步调度,冬季攻坚行动开展近一个月来,各地共处理欠薪案件6654件,共为8.1万名农民工追发工资待遇10.75亿元;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案件354件,公安机关立案侦查220件。

国务院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欠薪综合治理已取得明显阶段性成效。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高发多发的态势得到有效遏制。

【多方合力】 共筑保障网

“农民工为国家建设发展作出了重大而独特贡献,必须保证他们的辛劳获得及时足额的报酬。”12月4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如此强调。

目前我国农民工总量逾2.88亿人,平均年龄已达40.2岁。改革开放40年来,他们已成为我国产业工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

工资报酬是劳动者最基本的权益。从2003年底起,我国开始专项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猛药去疴,重典治欠,十几年来,一道道欠薪“高压线”拉起,扎紧不敢欠、不能欠的制度笼子,织牢农民工工资“保障网”。

2011年,刑法修正案将“恶意欠薪”正式列罪。2013年,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司法解释,进一步明确了“恶意欠薪”刑事案件的适用法律标准。

2016年,国务院办公厅下发1号文件《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明确了从根本上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

2017年底,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办法》,推动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属地监管责任。通过强化考核,层层传导工作压力。

今年9月,国务院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通报了2018年度各省级政府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情况。10个地区为A级,19个地区为B级,3

个地区为C级。考核等级为C级的有关省级政府负责人受到约谈。

12月4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草案)》,明确了用人单位主体责任、政府属地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要求按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据国家统计局监测调查,被欠薪农民工比重从2008年的4.1%,2013年的1%,下降到2018年的0.67%。全国劳动保障监察处处的欠薪案件、拖欠金额及涉及人数3个指标近年下降幅度都在30%以上。

“国家对农民工工资清欠治理的力度越来越大,充分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人社部劳动保障监察局副局长李新旺说,综合治理、系统治理和依法治理,有效保障了付出辛劳和汗水的农民工按时拿到应有的报酬。

【欠薪顽疾】 病灶在哪里

浙江义乌一电焊组64名农民工先后参与义乌建筑领域48个标段的工程施工。2019年1月底前,相关项目均陆续完工,但这些电焊工的工钱并没有全部拿到手。

“这个项目持续了近3年,每月工会会给我们一两千元的生活费,余下的工钱等项目竣工后再结清。”今年50岁、有着20多年打工经历的农民工代表林仁新说。

林仁新的经历,反映了根治工程建设领域欠薪“顽疾”的艰巨性和复杂性。

高压态势,“重拳”治理,欠薪为何屡禁不止?根在源头,导致欠薪的源头性深层次问题还未完全破解,建筑市场秩序不规范,垫资施工、违法分包、层层转包、挂靠承包等乱象依然存在。数据显示,2018年建筑业被拖欠工资的农民工比重为1.75%,是各行业平均水平的2.6倍。

调研中记者了解到,一个工程项目从甲方到乙方,常常出现层层分包转包。有些建筑施工单位按月发给农民工基本生活费,剩下的工资年底或工程完工时集中结算。中间任何链条出了问题,处在利益链末端的农

民工就可能“白白辛苦一年拿不到工钱”。

与往年相比,今年浙江工程建设领域欠薪问题得到了有效治理,案件明显下降。但由于导致该领域欠薪的源头问题没有得到根本性解决,其欠薪问题仍有所反复。

在重庆,截至目前,建筑行业拖欠案件数、涉及人数、涉及金额分别占案件总数的67%、81%、85%。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主体责任“空心化”现象依然较为严重。

欠薪、讨薪与经济纠纷交织。建筑行业因为合同、建筑质量等原因,有些包工头或分包方有意扣押一部分农民工工资作为与上下游进行博弈的“筹码”。拖欠案件中讨薪与讨价相互裹挟、讨薪与讨债相互交织,民工诉求与承包人、企业诉求相互叠加,给工资清欠带来诸多困难。

近年来,传统行业欠薪问题向新兴产业延伸,东部一些地区制造业和服务业拖欠工资现象也有所增加。

新业态经济衍生出新型就业形态,如专车司机、外卖小哥、电商雇员等成为农民工群体新的务工方向。这些领域外包用工、临时用工、碎片化用工等用工方式层出不穷。由于存在模式不稳定、经营扩张激进、淘汰率高、劳动关系难明确等问题,目前新业态经济领域欠薪问题逐渐显现。

“平台企业打着业务外包、信息撮合的旗号规避标准劳动关系的法律适用,新的就业模式下劳动关系难以确定,一旦出现问题,损害的只会是劳动者的权益。”浙江凯旺律师事务所律师蔡湘南说。

国务院根治拖欠农民

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取得新的积极进展,欠薪问题高发多发的态势得到进一步遏制。但从考核情况来看,各地区仍不同程度存在一些问题,距离根治欠薪的目标还有不小差距。

【根治欠薪】 共建长效机制

构建政策完整闭环,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从抓责任落实、抓重点治理、抓制度建设、抓监察执法、抓失信惩戒五个方面推进。

以失信惩戒来说,去年全国实施了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制度,对符合列入“黑名单”的企业和有关个人“应列尽列、及时列入”,并由相关部门依职责在市场准入、招投标、融资贷款等方面实施共计30条惩戒措施,让失信企业在全国范围内“一处违法、处处受限”。

横向纵向压实责任,及时发现欠薪苗头,才能把欠薪“掐灭”在萌芽状态。

浙江2018年上线运行欠薪联合预警指挥平台,利用省大数据中心各个部门提供的数据服务资源,对企业、工程项目、地区、重点行业开展实时欠薪监测,做出大数据分析和预警。截至目前,平台已对接税务、法院、市场监管、电力、银行等14个部门400多项数据,监管200多万家企业和9000多个在建工程项目。

“如果一家企业多次出现拖欠水电费、税费等情况时,该平台就会预判企业资金流出现问题,存在欠薪隐患,并自动向所在辖区工作人员发送预警。”浙江省劳动保障监察总队副队长

陈伟说。

各地在工程建设领域推动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石家庄市长安区劳动监察大队大队长郭月军说,今年3月份,长安区劳动监察大队督促施工企业设立专门账户,按合同造价的1%缴存工资保证金,每个项目封顶1000万元,信用记录好的企业还可以按规定给予减免,起到奖优罚劣的作用,至今已有90多个施工企业缴存入5000多万元。项目一旦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就可以动用这笔钱清偿欠薪。项目施工结束后经过公示确定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保证金连本带息返还施工企业。

刚刚审议通过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草案)》规定,建设单位未满足施工所需资金安排的,不得开工建设或颁发施工许可证;建立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对拒不支付拖欠工资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从农民工个人角度出发,如何避免欠薪,欠薪如何维权?

李新旺建议,一是尽可能通过正规渠道就业;二是要与用人单位签订合同,把工作时间、工作地点、劳动报酬、发放方式、发放时间等约定清楚。

如果欠薪发生,劳动者可以拨打各地人社部门的政策咨询热线电话12333,通过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对外公布的投诉电话、投诉信箱、接待窗口或网上投诉渠道维权。同时可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各地司法行政部门和工会组织也提供了广覆盖的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帮助农民工依法理性维权。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基本建设咨询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基本建设咨询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编号:中长城(蒙)合字[2019]78号)。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2019年5月29日将内蒙古东信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伊东)、内蒙古东信富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土默特左旗金川四兴石化经销部、赛罕区兴安南路利客伊天便利店(王毕利)4户债权(包括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内蒙古自治区基本建设咨询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资产情况如下:
基准日:2018年12月17日

序号	项目名称	本金金额	利息金额	债权金额	担保方式
1	内蒙古东信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伊东)	4,900,000.00	1,536,706.04	6,436,706.04	抵押
2	内蒙古东信富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500,000.00	1,419,539.90	5,919,539.90	抵押
3	土默特左旗金川四兴石化经销部	84,000.00	291,356.35	375,356.35	抵押
4	赛罕区兴安南路利客伊天便利店(王毕利)	2,950,000.00	917,210.16	3,867,210.16	抵押

内蒙古自治区基本建设咨询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依法享有该债权的全部权利。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基本建设咨询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6日